关于对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[redacted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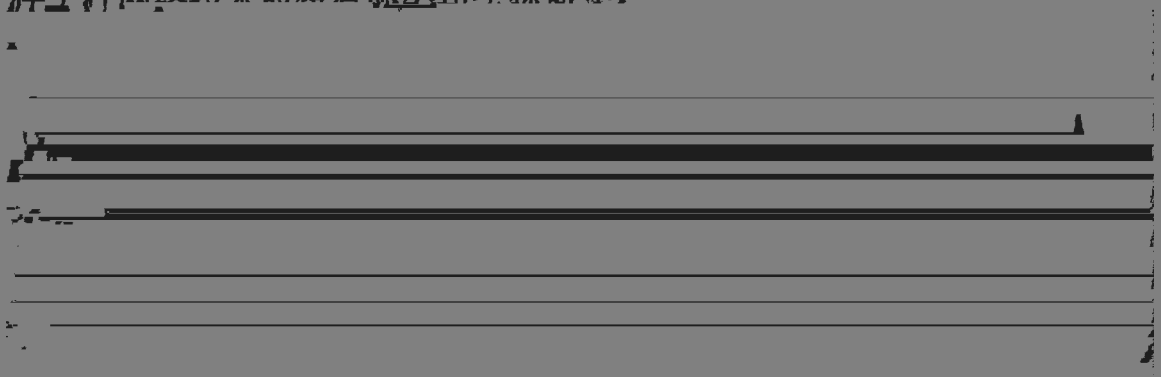
#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

信会师报字[2023]第 ZG11406 号

# 关于对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#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
# 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

信会师报字[2023]第 ZG11406 号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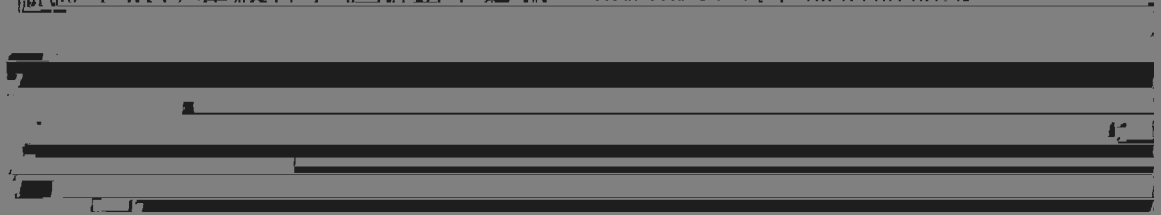


我们接受委托，审计了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（以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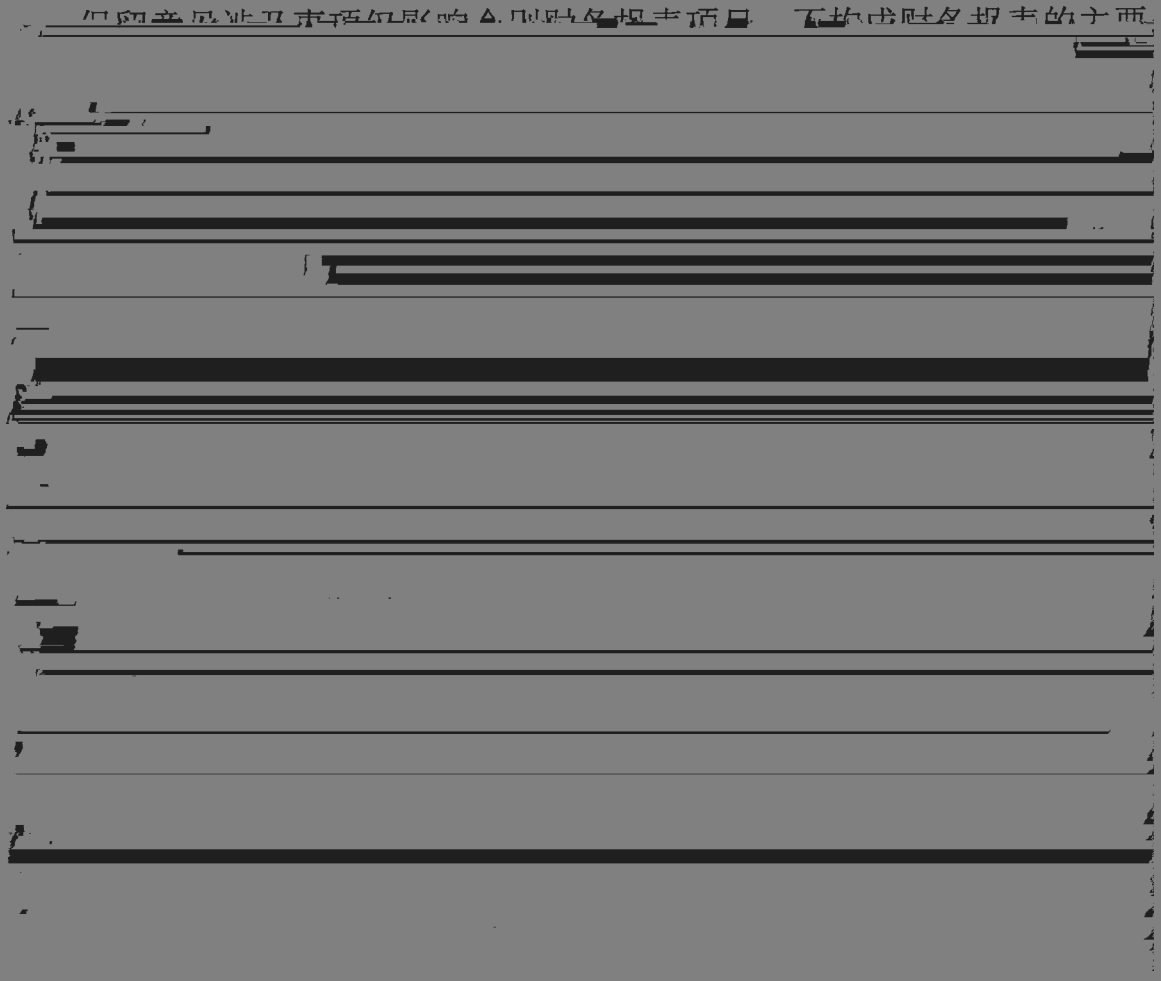
简称“任子行”）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，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、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、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、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，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[2023]第 ZG11405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——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（2020 年修订）、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——审计类第 1 号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 年修订）》的相关要求，我们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



保留意见。

上述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任子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不具有审计准则所述的广泛性影响，原因如下：



组成部分，不会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，不会导致任子行触及财务类退市指标，不影响持续经营能力，不影响盈亏性质。因此，我们认为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任子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不具有广泛性。

**三、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任子行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，并说明考虑影响金额后公司盈亏性质是否发生变化。**

由于未能就保留意见涉及事项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我们无法确定相关事项可能的影响金额，相关事项不影响任子行 2022 年度盈亏性质。

**三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**

如审计报告中“三、强调事项”部分所述：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

该事项未导致我们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未导致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发生重大错报，因此，该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。

**五、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**

[redacted]

立信
会计师事务所

中 注册会计
毛彦波
310000080154

如下：

选取的基准：营业收入 72,958.26 万元

使用的百分比：2%

选取依据：收入是重要的业绩指标，也为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计算结果：1,400.00 万元

**六、使用限制**